

关于明溪县2024年县本级预算调整事项的报告

--2024年12月17日在明溪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明溪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扬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明溪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明溪县2024年县本级预算调整事项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及平衡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1.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2332万元。全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632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43990万元增加2332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增加1526万元、非税收入增加806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调增26400万元。全年争取上级补助资金预计完成120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93600万元增加26400万元。其中：财力性补助收入增加1100万元、专项补助收入增加25300万元。

3. 债券转贷收入调增3103万元。2024年省上下达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427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4865万元、再融资债券15490万元、特殊再融资债券391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1167万元增加3103万元。

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减12904万元。2024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096万元，比年预算数20000万元减少12904万元。

5. 调入资金调减12683万元。2024年预计调入资金1721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9899万元减少12683万元，主要是：增收、

减支等因素影响。

6.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土地指标调剂收入）调减 7500 万元。主要是：2024 年初预算安排 7500 万元，根据上级财政核算口径，耕地指标交易收入调整至“调入资金”科目核算（2024 年实际交易金额预计 15469 万元）。

7. 上年结转资金调增 16141 万元。2023 年省市专项实际结转至 2024 年 182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100 万元增加 16141 万元，主要是：2023 年度国债资金于 12 月底才下达，当年度未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相关工作部署以及实际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8378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调增 4897 万元、乡镇支出调增 3481 万元。县本级调整支出情况如下：

1. 省市专项补助支出调增 15365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度国债资金结转至 2024 年列支，导致支出增加。

2. 一般债券支出调减 3135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初预算预计争取一般债券 8000 万元，实际争取到新增一般债券 4865 万元，减少 3135 万元；此外，争取到特殊再融资一般债券 3915 万元按上级财政核算口径列“债务还本支出”线下科目，不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减 3324 万元。主要是各预算单位因非税收入减少，相应调减支出。

4. 人员正常经费支出调减 595 万元。主要是因人员增减、正常工资晋升、年终绩效奖等因素据实增减变动。

5. 县本级专项支出调减 3705 万元，具体增减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支 577 万元。主要是：服务业发展专项减支 300 万元（调整至商业服务业支出科目）、人才专项减支 275 万元、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奖补资金减支 2 万元（项

目结束)。

(2) 教育支出减支 273 万元。主要是:教育附加及基金支出减支 83 万元、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学生营养餐减支 24.59 万元(学生数减少)、普惠制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减支 12.89 万元(学生数减少)、师范类本科毕业生教师补助减支 6.45 万元、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减支 2 万元(学生数减少)、其他教育支出减支 144.07 万元。

(3) 科学技术支出减支 9 万元。主要是:科技奖励经费减支 9 万元。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支 115 万元。主要是:融媒体工作经费(归化印象上缴分成)减支 37 万元、体育场地管护经费减支 35 万元、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经费减支 30 万元、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资金减支 5 万元、革命英雄纪念园管护经费减支 4 万元、体育设施及竞赛减支 4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支 543 万元。主要是:农村低保减支 94.74 万元、城市低保减支 74.19 万元、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减支 61.58 万元、农村优抚经费减支 51.36 万元、残疾人事业费减支 53 万元、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减支 50.28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减支 30.82 万元、乡镇社工站建设资金减支 28.97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减支 21.41 万元、慰问费及离任村主干生活补助等就业补助减支 21.92 万元、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减支 10.56 万元、退役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贴减支 9.4 万元、孤儿保障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金减支 8.61 万元、税改五保户资金减支 8.52 万元、双拥工作经费减支 8.44 万元、残联工作经费减支 5 万元、福利中心院民医疗及慰问等费用减支 4.2 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减支 995 万元。主要是:优化生育政策

(二孩及以上)减支 336.16 万元(住房补贴仅有 1 户符合补助标准)、中医药事业发展及突发公共卫生物资储备等经费减支 300 万元、二级保健减支 150 万元、医改工作经费减支 112.86 万元、计生对象个人缴费减支 28.84 万元、计生各项奖励金减支 14.3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减支 10.06 万元、乡村医生养老保障经费减支 9.75 万元、延伸举办乡村医生人员工资减支 9.51 万元、延伸举办村卫生所日常工作经费减支 9.1 万元、人才培养减支 14.34 万元。

(7)节能环保支出减支 25 万元。主要是:乡镇污水处理运行管护费减支 14 万元、其他生态环保支出专项减支 11 万元。

(8)城乡社区支出增支 102 万元。主要是:促进建筑业发展经费减支 447.86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奖励减支 87.75 万元、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减支 66 万元、垃圾分类办公室工作经费及积分兑换经费减支 10.39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事务减支 98 万元、归还隐性债券项目资金增支 812 万元(年初预算列其他支出科目,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至本科目列支)。

(9)农林水支出减支 1303 万元。主要是: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减支 570 万元、松材线虫病防控经费减支 300 万元(从上级补助资金中列支)、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一事一议)县级配套资金减支 160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资金减支 150 万元(无项目)、前期经费减支 35 万元、招商经费减支 10 万元、其他农林水项目资金减支 78 万元。

(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减支 186 万元。主要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减支 186 万元。

(1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支 300 万元。主要是:服务业发展专项增支 300 万元(年初预算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至本科目列支)。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增支 2410 万元。主要是：耕地指标交易量比年初预计数增加，对应的旧村复垦、乡镇土地综合整治、新增耕地后期管护费等成本性支出增支 2410 万元。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减支 100 万元。主要是：自然灾害救灾和恢复重建及自然灾害保险等减支 100 万元。

(14) 其他支出减支 940 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归还隐性债务资金，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812 万元至城乡社区支出科目列支；剩余隐性债务通过争取上级化债政策资金偿还，无需使用年初预算资金。

(15) 预备费支出减支 1100 万元。主要是：2024 年未动用预备费。

(16) 债务付息支出减支 320 万元。主要是：当年实际应付债券利息比年初预计数减少。

(17) 债务发行费支出减支 31 万元。

6. 因收付实现制核算口径影响增支 291 万元，其中：2023 年末国库集中支付系统结转资金在 2024 年列支而影响当年增支 6977 万元、2024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余额预计将结转至 2025 年列支而影响当年减支 6686 万元。

(三)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后平衡情况

上述收支项目调整后，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30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0000 万元（其中：财力性补助 47100 万元、专项补助 729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4270 万元、上年结余 1824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96 万元、调入资金 17216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000 万元，收入总计 224128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7676 万元（县本级财政支出 105946 万元、省市专项支出 46865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支出 4865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4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405 万元、

补助下级支出 1835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996 万元、调出资金 2100 万元，支出总计 21152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12600 万元，其中：省市专项结转下年支出 12600 万元（详见附表四）。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及平衡情况（县本级）

（一）收入调整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减 4330 万元。根据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实际情况，建议将年初预算收入数调整为 75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330 万元，下降 36.3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减少 4550 万元（主要是新建一中东侧地块及汽车检测维修站地块年初预计会出让，实际未出让）、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 230 万元（主要是园区工业污水处理费上缴收入增加）、彩票公益金收入增加 8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 90 万元。

2.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调增 3500 万元。

3. 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32698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调增 29580 万元、再融资债券及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调增 3118 万元。

4. 上年结转收入调增 4633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券资金结转。

5. 调入资金调增 6744 万元。主要是根据上级财政核算口径，将部分耕地指标交易收入调入基金用于归还专项债券利息。

（二）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将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 4174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1115 万元，增长 292.85%。主要是：专项债券及上级专项支出增加。

（三）平衡情况

上述收支项目调整后，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7570 万

元，加上专项补助收入 35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9923 万元、上年结转 5133 万元、调入资金 6744 万元，收入合计 6287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41740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8500 万元、调出资金 6130 万元，支出合计 5637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6500 万元（详见附表五）。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及平衡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县本级收入年初安排 364 万元，全年预计完成 284 万元，调减 80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258 万元（城投公司上缴碧园项目利润分成 190 万元、归化印象公司上缴 65 万元、沔森林业上缴 2.11 万元、沔洁物业上缴 0.24 万元、粮食购销公司上缴 0.6 万元、海秀公司上缴 0.2 万元）；股利股息收入 10 万元（君盛国投上缴 1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 万元（城投公司上缴智慧停车管理服务费用 16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288 万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为 27 万元，调出资金调整为 261 万元，全年支出总计 288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为零，实现当年平衡。

四、需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其它重大财政事项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15〕35 号）有关精神，我县积极开展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清理收回工作。2024 年 1-11 月，共清理收回资金 13885 万元，其中：收回县财政由县政府统筹安排使用 10174 万元、涉农资金整合 3711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整治项目及工作经费、岭干低洼地带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沙溪乡碧洲村至城关上坊村路段建设、办公设备购置（安可工程）、智慧体育公园建设、原造纸

地块安置、实验小学东部校区西侧道路及第三实验小学周边道路配套设施建设、下王洞安置小区基础设施建设、枫溪至大雅生态廊道发展项目、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运维、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等补齐民生短板及县委县政府重大发展战略和重点领域改革等方面支出。

以上报告，请审议。